

中国煤炭职工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文件

中煤政研〔2025〕24号

关于推荐煤炭行业党建思想政治 工作专家委员会委员的通知

各煤炭企事业单位：

为进一步推动煤炭行业党建思想政治工作稳步提升，开创煤炭行业党建思想政治工作新局面，经研究，决定开展新一届“全国煤炭行业党建思想政治工作专家委员会委员”推荐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引导广大干部职工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紧紧围绕用党的创新理

论武装干部职工这个首要政治任务，充分发挥党建思想政治工作的政治引领、思想引导作用，更好地承担起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职责使命。坚持问题导向、守正创新，不断提高党建思想政治工作质量和水平，为煤炭企业改革高质量发展提供思想保证、精神动力和智力支持。

二、专家委员会的定位

专家委员会是中国煤炭政研会最高层次的学术性学习研究组织，由煤炭行业多年从事党建思想政治工作且具有较高理论水平和丰富实践经验的高级人才组成，其职责为：对党的创新理论、路线方针政策，企业贯彻落实情况进行调查研究；总结企业党建思想政治工作政治引领、思想引导作用，担负起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职责使命的做法和建议；开展企业党建思想政治工作规范化科学化，提高质量和水平的研究；探索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实现路径的调查；总结努力打造一支能担负起民族复兴大业的时代新人的做法和经验；总结提炼企业在党建思想政治工作实践中创造的新鲜经验和做法。入选人员可以“专家委员”身份在煤炭行业内开展调研、指导、报告、授课、交流等活动。

三、推荐条件

1. 政治站位高。能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能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用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创新理论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在政治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2. 业务精湛。有长期企业党建思想政治工作经历，能紧紧围绕党建思想政治工作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基层的实际开展工作，理论与实践并重，业绩优良，成果丰硕，在煤炭行业党建思想政治领域有较高的影响力和认可度。其中，“理论研究分会”委员从事党务、政工岗位的工作年限累计不少于 10 年，有较高的政治理论水平；“实践指导分会”委员担任企业党委书记（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的任职时间累计不少于 5 年，全面掌握企业各项工作，党建思想政治工作实践经验丰富。

3. 作风过硬。热爱党建思想政治工作。加强党性修养，坚定理想信念，遵纪守法，为政清廉，无违法违纪现象发生。能深入基层调查研究，从实际出发谋划事业和工作。勇于担当，善于解决各种疑难问题，求真务实。

4. 身体健康。年龄不超过 60 周岁（驻会委员放宽到 70 周岁）。

四、推荐办法、推荐材料

1. 推荐办法

各单位在充分发挥民主、广泛听取群众意见的基础，各级党委认真审核、严格把关推荐上报。

2. 推荐材料

（1）认真填写《煤炭行业党建思想政治工作专家委员会委员推荐表》。经所在单位党委、纪委审核同意，上级党委审核同意并加盖公章后，将纸质版材料上报中国煤炭政研会（一式二份，并报电子版材料）；

（2）推荐单位党委须提交 800 字左右推荐意见的文字材料；

(3)提交近期被推荐人免冠彩色正面纸质照片 2 张和电子照片。

五、注意事项

1. 专家委员会是在新形势下，中国煤炭政研会加强煤炭行业党的建设，推动和改进煤炭行业思想政治工作，提高工作质量和服务水平的重要举措，各级党委要高度重视，认真研究委员推荐工作。

2. 专家委员会设“理论研究”“实践指导”两个分会，分别进行委员推荐（请在推荐表中清楚注明）：

（1）“理论研究分会”侧重于基本理论研究。包括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的哲学社会科学基本理论的研究；深入学习贯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全面把握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科学内涵和精神实质，特别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创新成果武装头脑的研究阐释；发挥理论研究工作的政治引领、意识引导作用，加强党在企业全面领导，政治建党、理论强党，引导广大干部职工自觉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的研究。

（2）“实践指导分会”侧重于党建思想政治工作在企业安全生产经营管理工作中发挥重要作用的实践研究；对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解决现实问题落实情况的研究。包括总结和提炼实践中创造的新鲜经验，为各级党委和政府提供决策咨询，研究和回答干部群众关注的热点、重点、难点问题及当今世界的新变化和激荡的各种思潮对新时代思想政治工作的影响等；以应用性课题研究推动成果转化，用研究成果为煤炭企业调整产业结构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服好务的研究等。

3. 委员推荐名额：副会长单位推荐上限为 3 人，常务理事单位推荐上限为 2 人，理事单位可推荐 1 人。上一届专家委员仍保留的，需重新推荐。推荐时需掌握两个分会的人员均衡，中国煤炭政研会将根据情况对委员申报的分会进行调整。

4. 截止日期。请申报单位于 2025 年 9 月 30 日前将推荐材料上报中国煤炭政研会。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中国煤炭政研会咨询服务部 李 瑛

联系电话：010-64463714 18611717104

电子邮箱：mtzy02@126.com

邮寄地址：北京朝阳区和平西街 23 号院安源大厦 710 室

邮政编码：100013

附件：煤炭行业党建思想政治工作专家委员会委员推荐表



附件

煤炭行业党建思想政治工作 专家委员会

委 员 推 荐 表

姓 名：_____

拟入分会：_____

推荐单位：_____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填表说明

一、封面“拟入分会”须选填“理论研究分会”或“实践指导分会”；

二、准确填写封面及表内“推荐单位”全称；

三、“会员层次”是指推荐单位在中煤政研会的会员层次，如“副会长”、“常务理事”、“理事”；

四、“上级党委意见”中，央企及省级集团公司所属的二级单位所推荐的委员人选，须经央企集团党委或省级集团党委审核批准；
央企及省级集团公司所属的三级单位所推荐的委员人选，须逐级审核，先经二级单位党委批准后，再报央企集团党委或省级集团党委审核批准；

五、如填写已满或需说明的事项，请另加附件。

姓 名		姓 别		年 龄		照 片
政治面貌		民 族		工作年限		
学 历		所学专业		从事党务 政工时间		
工作单位				职 务		
联系电话				职 称		
通讯地址						
身份证号						
推荐单位				会员层次		
基本情况						
主要著作课题、论文、文章（获奖情况）						

推荐单位 纪委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推荐单位 党委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上级党委 意 见	(盖章) 年 月 日
中煤政研会 意 见	(盖章) 年 月 日